

2015年4月连云港市区地表水环境质量

一、监测概况

按照《2015年全省环境监测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2015年4月连云港市区（不含赣榆）共监测7个地表水断面，涉及7条河流（水库），涵盖了市区饮用水源地、区域生态补偿断面、淮河流域重点考核断面以及市区景观河流监控断面。

河流监测项目为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中规定的基本项目24项及电导率，湖库加测透明度、叶绿素a及悬浮物。

饮用水源地监测指标为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中表1、表2，以及表3特定项目中的33项，共62项。

二、监测结果

市区河流/湖库7个断面中，除排淡河和西盐大浦河断面监测项目不符合相应功能区水质标准外，其它断面水质均满足相应功能区水质要求，具体见表1。

表1 2015年4月份连云港市地表水监测情况

序号	河流名称	断面名称	水质类别		是否达标	超标项目
			本月水质	考核目标		
1	排淡河	大板跳闸	劣V	IV	否	氨氮、总磷
2	西盐大浦河	盐河桥	劣V	III	否	氨氮
3	蔷薇河	临洪闸	III	III	是	/
4	通榆河	沭南闸	III	III	是	/
5	古泊善后河	善后河桥	III	III	是	/
6	沭新渠	沭新渠取水口	III	III	是	/
7	大圣湖	大圣湖取水口	III	III	是	/

注：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评价方法采用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[2011]22号）进行单因子评价。